

◎百味人生

记忆中的那盏灯

□杨新伟

寂静的夜,落寞无声。眼前突然浮现起一盏灯,灯光由暗到明,淡蓝色的火苗在风中摇曳,偏向一旁,但始终没有熄灭。这盏灯,黑暗中带来光明,孤寂中带来陪伴,无助中带来力量。

这盏灯,是我儿时的记忆。那是20世纪80年代,当时家里还没通电,秋收时节,父亲准备一盏嘎斯灯,用乙炔做燃料,为晚上干农活儿照明。晚上,我们全家人趁着这盏灯发出的光亮,在院子里摘花生,剥玉米。这盏灯发出淡蓝色的火苗,火苗在秋风的吹拂下,不断偏向一旁,但始终没有灭。我不解地望着父亲,他好像看出我的心思,解释说:“这种灯不怕风,不怕雨,所以我才把它放在院子里照明用。”过了一会,竟然下起了雨,我们忙着收拾东西,用塑料布把玉米盖上,把坐的凳子搬到屋里。一阵忙乱下来,我们都淋成了落汤鸡,再看那盏灯,依然火苗正旺,熠熠生辉,一点也没受到影响。这盏灯,不畏风雨,在漆黑的夜晚,给人们带来光明。我想,每个人心里都应该有这样一盏灯。

高中求学时,遇到这样一位老师,对工作充满热情,对同学富有爱心。曾记得,高一期中考试时,有些同学考得不理想,他为了激励我们,讲述他的求学故事。这位老师高考考了四次,才考上了大学。他说,第三次高考落榜时,心灰意冷,整天躺在床上睡觉,一次偶然的机会,他打开收音机,听到一部广播剧,讲的是一位盲人姑娘,经过刻苦练习,学会了很多生活技能,能够照顾自己,甚至开始帮助别人。听到这里,他心里想,我为什么不向她那样,再去努力一次呢?于是,他从床上爬起来,收拾好行李,又到学校复读去了。经过一年努力,他终于考上了大学。这位老师,在坎坷面前没有放弃,而是选择了坚持,他的心里,一定有益明灯,让他坚定不移地走下去,直到最后的成功。



踏入社会后,遇见这样一位女同事,相貌靓丽、气质高雅,工作做得风生水起;生活中又有一位高大、俊朗的男友,年纪轻轻就当上了部门副总,收入不菲,两人可谓是郎才女貌,比翼双飞。但天有不测风云,同事的男友有了外遇,和她闹分手,同事拿得起,放得下,很快处理了这件事,和男友就此分手。我们都佩服她看得开,干脆果断,但事实上她很痛心,简直痛不欲生,在那段日子里,她日渐消瘦,工作上也出了一些差错,终于,她辞职了。很长一段时间,我们都没见过她,真担心会出什么意外。但我们再见到她时,她已经成了国内一所知名大学的研究生,正在为自己的律师梦而奋斗。

斗。毕业以后,经过几年打拼,很快在律师界站稳脚跟,和别人合伙成立了事务所,并且结婚成家,有了自己的一片天地。我们都惊讶于她的成绩,她是怎么走出人生沼泽的?面对疑问,她淡然一笑,说生活中总有失意,不能止步不前,既然无法挽回,不如开启新的征程。她的心里,一定有益明灯,让她不惧生活的风雨,为了梦想和幸福,而奋力拼搏。

2001年,我到南方出差,返程的列车上,遇到一位中年男子。他面容憔悴,但眉宇中透露着坚毅。经过交谈,得知他是山西人,在珠海打工多年,攒了些钱,本来想拿着这些钱回家乡创办一家工厂,但经不起高利的诱惑,参加了非法集资,结果血本无归,十几年的收入都赔了进去。当时的他,感到万念俱灰。为了麻木自己,他每天到海边看海,想在波涛汹涌中忘掉一切,甚至想了却此生。有一个黄昏,他看到了灯塔的明灯,那份光亮感动了他。“我是暂时输了,难道人生就此结束吗?不能!”他重新振作起来,向老乡借了回家的路费,回到老家从头再来。一路上,他给我谈了很多,谈他对行业的理解,谈他的远景规划。当时我就相信,他一定能站起来的。我留下了他的电话号码,前两年和他联系,才知道他现在成了工厂的老板,有了上千万的资产,正在向行业的顶尖水平迈进。我相信,这位朋友心里,一定有益明灯,使他不畏挫折,朝着自己的目标,一路向前。

这三个人都是普通人,他们在挫折面前都没有放弃,而是勇敢地走下去,最终获得了成功。他们心里都有一盏明灯,虽然在风中摇曳,被雨水敲打,但始终没有熄灭,这盏灯照亮了前程,激励了奋进,见证了成功。

◎人间真情

有猫陪伴的日子



□王明玉

我一直很喜欢猫,觉得猫是一种非常具有灵性的动物,是人们可爱至极的朋友,一双漂亮迷人的大眼睛,走路步伐轻盈灵活,特别是它在撒娇的时候,柔软的身子在主人的裤脚边蹭来蹭去,毛茸茸的长尾巴左摇右摆,加上甜甜的“喵喵”声,让人怜爱。

小时候回老家,农村几乎家家都养猫,它们的主要职责是抓捕家里偷吃粮食的老鼠,我最喜欢把猫抱在怀里玩儿,用小手一遍一遍抚摸它柔顺的皮毛,舒服极了,尤其是冬天,冰冷的小脸儿埋在它暖茸茸的长毛上,暖洋洋的舒服极了。

我从小就与猫有一种莫名的缘分。记得小学一年级的一个晚上,刚打开屋门,发现门外有一只小花猫,两三个月大,估计是迷路了,我赶紧给它倒一小碗汤,嚼几块饼干喂它,看着它的小脑

袋一颤一颤地把东西吃个精光,别提有多开心了,等它吃饱喝足之后,我和爸爸一起给它洗澡。

从那天起,它正式成为家里的一员,每天放学回来我都要先跟它玩一会儿,小猫眼睛睁得圆溜溜的,似懂非懂地喵喵叫着,小小年纪我觉得有小猫的陪伴是一件特别幸福的事情。后来,因为要和爸妈回老家一段时间,只能暂时把它寄养在舅舅家。有一天,它贪吃的毛病犯了,偷吃几只蟋蟀,结果小肠被扎破了,最终也没能挽回生命。当我听到这个消息后,“哇”的一声大哭,为失去一位好朋友伤心了好久。

人类与宠物的感情是友情也是亲情,小猫的离去,让我很害怕再次失去,十几年都不敢再养宠物。直到高二上学时期,妈妈从同事家抱回一只刚满月的小花猫,可能是怕生,它一直藏在鞋盒里不敢出来,我轻轻地把它从里面拿出来,原来是一只毛色发亮的小猫,黄白相间,毛茸茸的小脑袋,水汪汪的一双大眼睛,惊慌地看着我,挣扎地“喵喵”叫着,我喂它一小碗牛奶和一点儿火腿肠,倒也吃得挺香,一会儿就把牛奶喝个精光,待吃饱喝足之后,它摇摇晃晃地走到小鞋盒里,呼呼地睡着了。

过了两三天,我们把小猫的窝搭建好了,这小家伙在家里变得自在多了,也不怕生了,它喜欢抱着爸爸的拖鞋自娱自乐,全身心沉醉在自己的世界里,玩儿

累了就缩成一团趴在拖鞋上呼呼大睡。小猫的一天平均要睡16个小时,而且总是擅长找一个最舒服的地方,随时蜷起来打个盹。如果是在户外,它会懒洋洋地躺在金色阳光的地盘里,随着阳光的移动而挪动身体。

慢慢地,小猫长大了一些,该学本领的时候到了,它不亦乐乎地在院子里磨爪子,学爬树,一点一滴地积累本领,那股认真劲儿真令人佩服。有一天晚上,我发现它屏住呼吸一动不动地盯着一个角落,眼睛瞪得圆圆的,两个后爪摩拳擦掌地做着准备工作,说时迟那时快,一个箭步扑上去,直接命中猎物,嘴里叼着战利品,翘着尾巴得意扬扬地走开了,那神态仿佛在说:“小主人,看我多厉害,快夸夸我呗!”

小猫成年之后,毛色更加漂亮了,比小时候更黏人,爸爸去超市买东西,它像小跟班一样,屁颠屁颠地跟在身后,撵都撵不走,还一脸呆萌;它像人一样喜欢床,特别是冬天,在我躺床上的时候,它也会跳上来,枕在胳膊上或头发上,发出无比幸福的咕噜声,它的幸福是如此真挚,以至于让人心甘情愿当它的人肉枕头,一动不动,只为了感受这暖暖的宁静的惬意。

有了小猫的陪伴,我的生活变得不再枯燥,而是像阳光般温暖,如彩虹般绚丽,它的寿命只有十几年,用自己的一生陪伴我长大,让我变得更加温柔善良,给我带来生命中最美好的回忆……

◎都市闲情

花的梦



□梁喜英

小学二年级的初春,爸爸不知从哪里寻来一株芍药,栽在了哥哥房间的窗前,芍药虽不是什么名贵的花,但春暖花开时,娇艳无比,在当时是除了向日葵,我见到的个儿最肥,颜色最亮的花儿了,犹如电视上播放的国色天香的牡丹一样带给人惊艳。也许是那时,我就喜欢上了花,梦想有一个一年四季都有花香的园子。在园子里可以随意裁剪,布置我的花草。

儿时的梦,随着求学、工作、结婚、生子,被慢慢从指缝中流淌的时光一点点淹没,最终深埋心底,以为我与花已无缘长相伴。

一次偶然的机会,认识了一位花友,刹那间被她瓶中艳丽的洋牡丹所吸引,初冬的岁月,娇羞的牡丹为冬日的萧条平添几分色彩,我关于花的梦也仿佛一下子被唤醒了,只要愿意,不分时节,花儿都可以离我们很近。

一边网上恶补盆栽、鲜切花的养护知识,一边在网上淘心意的花瓶,并第一次尝试从云南花卉市场网购了几扎西伯利三头百合、多头泡泡、洋桔梗等。这次产地直购鲜切花的经历可谓充满坎坷。中午下的订单,晚上花市开工一扎百合涨幅已达35%,多头泡泡的涨幅也接近30%,这就意味着我要为自己选的这两种花多支付30%以上的费用,因为知识的匮乏,还经历了忘记备注加保温层的提醒,这几天都在担心花儿会不会冻坏在运输的路途中……不过,所有的担心在我收到花的那一刻,完全都化解了,百合的异香,洋桔梗的典雅,泡泡的娇艳瞬间带给我满满的正能量,花儿是治愈忧伤的绿色良药。

爱花,有人说这是病,不切实际,一束花的钱可以买几十斤大白菜,或是一大兜馒头。我却不以为然,我认为对于花的喜爱,女人都应该是相通的。爱花,爱家,爱生活,因为花隶属治愈系,它不仅时刻回报我们以微笑和芳香,更能让我们暂时抽身繁忙,陶冶心情,激人昂扬。

随着时光隧道的继续前行,也许花与我的生活时时近时远,但此时的我,内心深入仍是渴望化身一花农,抑或是一花店小主,侍奉花草,装扮生活。

非虚构微故事
记录生活百态

欢迎投稿“生活”副刊
电话:13938039936